

安庆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庆法宣办〔2022〕3号

关于印发《2022年安庆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市、区）司法局、法宣办，安庆经开区政法办，安庆高新区社发局，市直各单位，中央、省驻宜各单位：

现将《2022年安庆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安庆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3月14日

办公室

2022 年安庆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也是深入实施“八五”普法的关键一年。全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总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弘扬伟大建党精神，紧紧围绕迎接、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这条主线，认真贯彻落实“一规划两方案”，深入推进“八五”普法规划和决议贯彻落实，聚焦服务大局和群众期盼，加大全民普法力度，加强基层依法治理，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以高质量普法服务安庆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实现“进百强、上台阶”，加快建设现代化美好安庆营造良好法治环境，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提高政治站位，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贯彻走深走实

1.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全民普法工作的头等大事和首要任务，结合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结合深入学习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到全民普法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丰富内涵、精神实质

和实践要求，引导全社会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2.推动把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员教育体系、干部教育体系、国民教育体系和社会教育体系。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点内容，列入党校（行政学院）重点课程。举办领导干部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培训班。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纳入综合绩效考核等考核评价内容。继续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融入《道德与法治》教育，全面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教材、进课程、进头脑。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问答》等权威读本的学习宣传工作。

3.深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解读，开展“举旗帜·送理论”专题宣讲。通过媒体报道、评议言论、理论文章、学习读本、短视频等形式，运用各类融媒体手段和平台，发挥好各类基层普法阵地、宣讲队伍作用，结合“宪法宣传周”“江淮普法行”等活动载体，扎实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进企业、进农村、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进军营、进网络，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人心。

二、聚焦重点任务，着力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4.围绕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深入开展“喜迎二十大，普法在行动——服务大局普法行活动”，深入学习宣传与推动高质量发展、社会治理现代化、共同富裕等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加强对乡村振兴、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长江保护等重大战略、重大任务相关法律法规宣传，在全社会营造浓厚法治

氛围。

5.突出宣传宪法，深入开展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宣传教育，推动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加强国旗法、国歌法等宪法相关法的学习宣传。配合做好现行宪法公布施行四十周年系列活动。组织开展好2022年“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积极组织全省年度法治人物评选推荐工作。

6.突出宣传民法典，以“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为主题，在全市组织开展民法典宣传月活动，推动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组织开展“典亮村居 振兴乡村”“典亮校园 护航成长”“典亮企业 助力发展”等主题普法宣传活动。

7.深入开展“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法治宣传教育，大力宣传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安全法、反分裂国家法、国防法、反恐怖主义法、生物安全法、数据安全法、网络安全法等，推动全社会增强国家安全意识和风险防控能力。开展国家安全法律知识竞赛活动。

8.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以党章、准则、条例为重点，注重党内法规宣传同国家法律宣传的衔接协调，促进党内法规学习宣传常态化、制度化。组织开展党内法规集中宣传活动，大力宣传国家监察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既模范遵守宪法法律，更严格遵守党章党规。

三、增强工作实效，持续提升公民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

9.实施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积极开展试点示范工作，分步骤、有重点地推进公民法治素养提升，着力加强教育引导、推动实践养成、完善制度保障，不断提升全体公民法治

意识和法治素养。

10.健全并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抓住“关键少数”，落实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制度，持续推动国家工作人员旁听庭审，组织开展各级领导干部和国家工作人员网上宪法法律知识测试，认真落实好宪法宣誓制度，引导国家工作人员牢固树立宪法法律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权由法定、权依法使等基本法治理念，不断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的本领。

11.全面落实《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进一步完善政府、司法机关、学校、社会和家庭共同参与的青少年法治教育新格局，引导青少年从小培养尊法守法的良好意识。深入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学习宣传。充分发挥法治副校长作用，推进教师网络法治教育培训，加强法治教育师资培养。组织开展“学宪法讲宪法”、国家宪法日“宪法晨读”等活动。

四、推进普治融合，扎实推进基层依法治理

12.加强“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工作。做好第九批“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和“全省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申报工作。组织第十一批“全市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申报命名工作。组织参加“安徽省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普法骨干培训班。

13.贯彻落实好《乡村“法律明白人”培养工作规范（试行）》，分级开展好“法律明白人”示范培训。开展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培育工作，开展模范守法家庭创建活动，发挥家庭家教家风的重要作用。

14.全面贯彻落实市委依法治市委《关于加强法治乡村建设的实施意见》，完善和落实“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制度，因地制宜推广村民评理说事点、社区“法律之家”等做法。统筹运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等平台，以“中国农民丰收节”“三下乡”“农村法治大舞台”“法治书展”等为活动载体，加强乡村法治宣传教育。深化“依法治校”“依法治企”“依法治网”等基层依法治理工作。

五、坚持价值引领，全面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

15.贯彻落实省委依法治省委关于《贯彻落实<关于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的意见>工作举措》以及市委依法治市委印发的《安庆市关于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的分工方案》，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阐发我市优秀传统文化法治文化。把法治元素融入重大文化建设项目，融入“六尺巷”“不越雷池”等历史遗迹、典故，深化桐城“六尺巷”文化、怀宁法治戏曲进乡村、潜山“法治进景区”、岳西“法润明堂山”、太湖法治校园巡讲、望江“不越雷池”法治警示馆、宿松茶社乡贤普法、迎江精品法治小区、大观普法文化大院、宜秀农民法治书画等“一地一品”普法品牌建设，推动形成区域性法治文化集群。加强全市法治宣传教育基地的规范管理和活动安排。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法治文艺，广泛开展法治文化作品创作，积极参加全省法治文化作品征集展播活动。

16.加大法治文化惠民力度，广泛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充分利用“江淮普法行”“三下乡”等活动，组织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艺团体开展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

17.加强红色法治文化保护、宣传、传承。推进法治文化

阵地建设，积极争创全国、全省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加强全市法治宣传教育基地的命名、管理工作，开展第六批市级法治文化（法治宣传教育）示范基地创建工作，注重将红色法治文化融入法治宣传教育阵地建设，推动建设一批以红色法治文化为主题的法治宣传教育基地。

18.建设融“报、网、端、微、屏”为一体全市新媒体普法集群和矩阵，积极融入全省、全国智慧普法平台。落实媒体公益普法责任，广播电视、报纸期刊、互联网等大众传媒以及新媒体，要积极利用国家宪法日、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消费者权益保护日、知识产权宣传周等重要时间节点，在重要版面、重要频道、重要时段设置普法专栏专题，多角度、全方位、立体式开展普法宣传。

六、加强组织保障，统筹做好法治社会、普法依法治理基础工作

19.按照市委、市政府和省司法厅统一部署，统筹推进全市法治社会建设重点工作任务，着力推动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建立健全对法治社会建设的督促落实机制，积极组织参加《法治社会建设指标体系（试行）》实践运用工作。

20.召开市委依法治市委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全体会议，研究部署全市普法依法治理重要工作。充分发挥各级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机构的作用，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推动普法融入立法、执法、司法和法律服务全过程。组织开展普法责任单位年度履职报告评议。

21.落实法官、检察官、行政复议人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等以案释法制度和典型案例发布制度，健全以案普法长

效机制。举办各县（市、区）普法办、司法所人员培训班。积极做好省“八五”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联系点建设，努力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的特色品牌。

22.充分运用社会力量普法。积极发挥各级“八五”普法讲师团、民法典宣讲团、普法志愿者作用，全面落实普法讲师团点讲、串讲、巡讲制度，开展“法律六进”活动，组织、支持鼓励退休法官检察官、老党员、老干部、老教师等开展普法志愿服务。

23.针对推进全民守法和普法需要解决的重大问题，加强调查研究。进一步创新普法工作方式方法，增强普法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推动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守正创新、提质增效、全面发展。

24.加强活动信息报送。各地各部门要落实普法责任制，制定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计划，组织开展普法依法治理活动，及时将活动信息报送安庆普法网后台和全国普法依法治理信息管理系统。各县（市、区）法宣办每周报送普法信息不少于2条，全年报送信息不少于100条，组织开展活动不少于12次；市直法宣成员单位每月报送普法活动信息不少于2条，全年报送信息不少于30条，组织开展活动不少于2次。

25.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典型案例的报送工作。要高度重视法治创建、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以案释法等三类典型案例的征集工作，进一步提高报送案例质量。各县（市、区）司法局、法宣办负责收集本地区典型案例，通过中国法律服务网平台报送，全年数量不少于10件；市直机关负责收集整理本部门的典型案例，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公安局每月报送

不少于 1 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局、市卫健委、市应急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城管局、市税务局等行政执法单位每季度报送不少于 2 篇（按月报送），其他单位有典型案例及时报送。各类案例的格式要求参照《司法行政精选案例（第一卷）》，以 word 电子版形式报至市法宣办邮箱或安庆普法网站后台。案例报送和采用情况纳入法治宣传教育考核，案例被司法部采用的，按照规定给予稿酬。

附件：1.安庆市 2022 年重点普法目录

2.安庆市 2022 年普法依法治理重点事项

附件 1

安庆市 2022 年重点普法目录

(共 98 部)

一、党内法规（11 部）

《中国共产党章程》

《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

《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

《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

《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

《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

《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

《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

《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

二、法律（56 部）

1. 根本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2. 基本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3. 普通法律法规及地方性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教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英雄烈士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官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
《优化营商环境条例》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
《安徽省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条例》
《安徽省宗教事务条例》
《安徽省信访条例》
《安徽省商会条例》

《安徽省价格监督检查条例》

《安徽省中小企业促进条例》

《安徽省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安徽省志愿服务条例》

三、新出台（新修订）法律法规、地方性法规（22 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陆地国界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官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外国制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军人地位和权益保障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

《安徽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

《安徽省实施宪法宣誓制度办法》

《安徽省绿色建筑发展条例》

《安徽省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障条例》

四、安庆出台的地方性法规（9 部）

《安庆市黄梅戏保护传承条例》

《安庆市长江江豚保护条例》

《安庆市实施林长制条例》

《安庆市花亭湖风景名胜区条例》

《安庆市城市管理条例》

《安庆市菱湖风景区条例》

《安庆市燃放烟花爆竹管理条例》

《安庆市天柱山风景名胜区条例》

《安庆市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附件 2

安庆市 2022 年普法依法治理重点事项

- 1.召开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全体会议。
- 2.组织开展民法典、“江淮普法行”“12.4 宪法宣传日”“长江保护法”等专项法治宣传活动。
- 3.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建立领导干部学法清单制度，组织开展重点执法普法单位年度履职报告评议。
- 4.组织开展法治漫画、故事、微视频、微动漫、微戏剧、普法教育课评选活动。
- 5.建立完善“全市优秀法治文化作品库”“普法志愿者库”。
- 6.创建全国、省、市法治文化建设（法治宣传教育）示范点，继续推进“一地一品”普法品牌创建。
- 7.积极开展省“八五”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联系点建设。
- 8.大力推进“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
- 9.继续创建市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积极争创国家级、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
- 10.组织参加全省“十大法治人物”“十大法治事件”评选活动。
- 11.举办全市“八五”普法业务骨干培训班。
- 12.认真做好法治宣传教育典型案例报送工作。

抄送：省法宣办，市委依法治市办，市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
